

#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郑政办〔2021〕50号

---

##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 关于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各开发区管委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中发〔2015〕4号），《国务院关于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25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豫政〔2013〕70号），推动郑州市红十字事业健康发展，为郑州国家中心城市建设贡献人道力量，现提出以下意见：

## 一、明确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方向和目标

1. 准确把握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方向。全市各级党委、政府要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切实加大对红十字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监督管理。全市各级红十字会要自觉接受党的领导，紧跟改革步伐和时代需要，把贴近群众、服务群众，依法治会、依法兴会，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作为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方向。

2. 明确定位红十字组织的发展目标。将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与国际红十字运动基本原则相结合，将传播红十字精神与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相结合，坚持“人道公益榜样、应急救援先锋、关爱生命援手、文化传播骨干、联系群众桥梁”的功能定位，积极构建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红十字事业发展体系，努力将我市红十字组织打造成为全省领先、特色鲜明、群众认可、影响力较强的群团组织。

## 二、加强对红十字工作的领导和支持

3. 加强对红十字事业的组织领导。由市级相关领导担任市红十字会的名誉会长、名誉副会长和会长。各级党委、政府要高度重视红十字工作，帮助解决发展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促进全市红十字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确保《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

4. 加大对红十字事业的财政投入。各级政府要根据红十字

会的法定职能，逐步增加对红十字事业的经费投入。建立以财政保障为基础的经费保障机制，将红十字会工作经费列入本级财政年度预算。建立完善政府购买服务制度，支持红十字会造血干细胞、人体器官捐献、志愿者组织管理、捐赠物资转运和理论研究等工作，推动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

5. 加大对红十字事业的政策支持。各级政府在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时要同步编制红十字事业发展专项规划。在政府行政管理体制改革中，有计划、有步骤地委托红十字会承担与其宗旨相符合，与其核心业务有关的工作或项目。号召全市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积极参与、支持红十字会倡导的募捐活动。企业、个人等社会力量向红十字事业的捐赠，按规定享受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

### **三、进一步推进组织体系建设**

6. 加强红十字基层组织建设。在街道（乡镇）、社区（村）、学校、医院和企事业单位等积极发展红十字会基层志愿服务组织，做到有热心红十字事业的带头人、有稳定的会员和志愿者队伍、有规范的管理制度、有稳固的服务平台，有红十字特色的活动，更广泛地联系和服务基层群众。

7. 发挥红十字基层服务阵地作用。巩固基层红十字社区服务站、红十字救护站、博爱家园、博爱学校、博爱卫生院（站）、社区博爱角等红十字基层阵地。提请建立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缅怀纪念园，引导、培树“捐献光荣”的社会新风尚。在5·8世

界红十字日、世界急救日、世界献血者日等重要时间节点，面向基层群众集中组织开展红十字主题活动。

8. 推进红十字青少年工作。各级文明办、共青团和教育部门要将红十字青少年工作纳入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整体规划。以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为着力点，把红十字运动基本知识融入学校校本课程和社会实践活动，重点开展传播人道理念、健康安全教育和开展志愿服务等工作，培养学生良好的道德品质，充分发挥红十字工作在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中的积极作用。

9. 不断壮大红十字志愿服务队伍。将红十字志愿服务纳入全市志愿服务工作整体规划。支持红十字会建立和完善按专业、分领域的红十字志愿服务体系，突出红十字应急救援培训、应急救援、造血干细胞捐献等人道工作特点，为社会各界参与志愿服务提供平台和渠道。

#### **四、积极支持红十字会依法履行职责**

10. 建立健全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努力提高红十字会救灾能力。各级政府要把红十字应急救援工作纳入政府应急响应体系，把红十字备灾救灾中心（物资库）建设列入当地防灾减灾总体规划统筹考虑，从政策、经费、设备等方面支持红十字会依托志愿人员建立各类救援队伍，提高人道救援专业化水平。

11. 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培训长效机制，努力提高红十字会救护能力。红十字会要充分发挥在应急救援培训中的主体作用，

大力普及应急救护知识，提高群众自救互救能力。各地、各部门要支持红十字会建立应急救护培训工作长效机制，与安全生产、职业培训、健康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相结合，推动应急救护培训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逐步实现红十字会应急救护培训的法治化、规范化、社会化。

12. 加强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工作。按照红十字会的职责定位，结合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积极在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和社区居民中广泛开展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宣传动员。通过组织各类宣传、纪念和缅怀活动，积极营造鼓励捐献、奉献爱心的良好社会氛围。

## **五、积极推进红十字事业改革创新**

13. 着力打造公开透明的红十字组织。建立健全新闻发言人制度，及时、全面、真实、准确地向社会发布相关信息，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各级红十字会要严格落实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两公开两透明”（捐赠款物公开、财务管理透明，招标采购公开、分配使用透明）工作要求，切实保障捐赠人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监督权，不断提高红十字会组织的社会公信力、影响力和感召力。

14. 建设“网上红十字会”。通过加强信息化建设，建立红十字智慧工作平台，强化互联网在红十字会组织建设、能力建设、资源动员、筹资备灾、项目建设、人道传播等工作中的应

用，推动互联网与红十字事业深度融合；通过发挥官网、“两微一端”等网络平台作用，积极构建“互联网+红十字会”工作新格局，着力打造“网上红十字会”，实现网上网下、线上线下有效衔接、高效互动。

15. 改进治理结构。完善郑州市红十字会全市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和常务理事会制度，增强代表、理事、常务理事的代表性和广泛性。采取专、兼、挂相结合的方式配备会领导班子，挂职、兼职副会长中来自红十字会系统外其他领域及基层一线的比例达到50%以上。代表、理事、常务理事中来自红十字会系统外其他领域及基层一线的比例分别提高到50%、30%和20%，理事会从基层红十字会系统选配1名副会长挂职驻会工作。

16. 依法设立监事会。市、县两级红十字会依法设立监事会及其组织机构，与本级红十字会同级别领导任监事长和副监事长，履行对理事会、执委会的监督职责。

17. 优化机构设置。适应新时代红十字会职能转变，调整优化内设机构及直属事业单位职能，充实市、县两级红十字会工作力量。

18. 加强监督指导。加大上级红十字会对下级红十字会的业务指导和工作督查力度，各级红十字会要主动接受纪检和审计部门的监督和审计。

## **六、不断优化红十字事业发展环境**

19. 营造有利于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法治环境。加强《中华人

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标志使用办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和普及。各级政府要明确执法主体，加强执法监督检查，加大对红十字标志的保护力度，相关执法部门要依法查处擅自使用或滥用、篡改红十字标志的违法行为，保障红十字会依法办会，依法履责，独立自主开展工作。

20. 营造有利于红十字事业发展的舆论环境。宣传、广电等部门和新闻单位要加大对红十字事业的宣传力度，大力宣传红十字事业发展进程中涌现出的先进人物和感人事迹，宣传普及红十字知识，适时刊（播）发红十字人道救助公益广告，支持建立人道传播平台。

21. 营造有利于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激励环境。各地要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形成以荣誉为主体，以利益、价值体现和其他需求为补充，面向群众的荣誉激励体系。各相关部门要发挥自身职能优势，把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人体器官捐献等红十字工作列入创建文明城市（区）、文明单位、文明市民、五好家庭、先进人物评价指标体系，影响群众公益方向、行为方式和价值观念，倡导社会新风，形成践行“人道、博爱、奉献”红十字精神和崇尚奉献、热心公益的良好社会风尚。

2021年9月6日

---

主办：市红十字会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八处

---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9月7日印发

---

